

亜細亜友之会外語学院

入学选拔奖学金制度 (中国学生 - 升学班)

2025年4月生・7月生・10月生

为了鼓励和支持目标明确、勤奋学习、积极进取的优秀学生，本校特制定入学选拔奖学金制度。欢迎踊跃报名申请，奖学金有名额人数限定，额满即止。

留学生特别支援制度

奖学金等级/金额	奖学金报名条件		备注:
	统招本科生・硕士生	普通高中生	
特等 (15万日元)	“985”工程大学	高考成绩为580分以上 (满分750分)	1. 高中生高考总分不是750分的省份，按照对应比例计算。 2. 本科生、研究生，独立学院，成人院校除外。 3. 此奖学金只能申请其中一项。 4. 在本校在读一年以上者。
一等 (10万日元)	“211”工程大学	高考成绩为550分以上 (满分750分)	
二等 (5万日元)	“双一流”大学	高考成绩为500分以上 (满分750分)	
三等 (3万日元)	当地本科一本线录取者	高考成绩为480分以上 (满分750分)	

奖学金申请对象:

- 普通高中以及全国统招本科生和硕士生，毕业年限3年以内者（2022年-2024年毕业或2025年预定毕业生）。
- 留学目的明确、品学兼优、以升学为目标的学生。
- 已报名并通过本校面试合格者，方可申请此奖学金。

奖学金申请方法及所需资料:

- 需要填写并提供本校的奖学金申请表。
- 申请此奖学金的学生，大学生需要提供教育部本科学位认证报告，在读者提供学籍认证报告等相关资料。高中生需要提供高考成绩认证报告等相关资料。

奖学金审查结果发表及领取方式等:

- 对于通过本校的书类审查者，由本校发行奖学金预约通知书。
- 收到奖学金预约通知书者，到本校入学之日起，在一个月之内携带奖学金预约通知书，到学校事务室领取。逾期无效!

温馨提示:

- 此奖学金只适用于：2025年4月期生、7月期生、10月期生（在本校读一年以上者）
如果学生在本校未满一年便提前升学，结算退还剩余授课费时，将扣除已发放的奖学金金额。
- 上述制度已修改更新，并于2024年7月1日起实施。

亜細亜友之会外語学院
2024年7月1日